

卷之三

569

三

卷之三

卷之三

卷之三

HUXIANG DIMING JISHI

湖湘地名纪事

(第2卷)

□ 彭雪开 著



中南大學出版社

www.csupress.com.cn

本书系株洲市民政局及湖南工业大学湘东历史文化研究所项目成果

湖湘地名纪事(第2卷)

彭雪开 著



中南大學出版社
www.csupress.com.cn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湖湘地名纪事. 1 ~ 4 卷 / 彭雪开著 . —长沙 : 中南大学出版社 ,
2016. 9

ISBN 978 - 7 - 5487 - 2383 - 7

I . 湖... II . 彭... III . 地名 - 史料 - 湖南省

IV . K926. 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168495 号

湖湘地名纪事(1 ~ 4 卷)

彭雪开 著

责任编辑 何彩章 汪采知

责任印制 易红卫

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

社址: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:410083

发行科电话:0731-88876770 传真:0731-88710482

印 装 长沙市井岗印刷厂

开 本 880 × 1230 1/32 印张 73.5 字数 2108 千字

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487 - 2383 - 7

定 价 146.00 元

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请与经销商调换

殊途同归——为彭雪开新书作序

商伟凡

(作者系中国地名研究所研究员，现任中国地名学会副会长)

受托于一位出自湖南攸县的学友而提笔作序，不由得想起另一位出自湖南湘潭的伟人说过：“革命战争是民众的事，常常不是先学好了再干，而是干起来再学习，干就是学习。”我想，昔日的革命战争是这样，今天的地名研究也是这样。以我 30 多年的地名工作生涯，深感地名研究是一个多么奇特的学术领域。在这里，几乎无人是科班出身，自然也说不出自己的导师是谁，只有诸多观点不一、久无定论的疑难问题摆在面前。在这条看不见尽头的崎岖道路上，无论专业的还是业余的，涌现了一批像我一样半路出家、边干边学且乐此不疲的地名学友，彭雪开就是其中出道较晚却成就斐然的一位。

初识彭雪开，是在去年 7 月中旬——我和同事应邀来到湖南攸县，参加设计未来“县改市”后的市名。晚餐时，在对面就坐的是一位比我富于沧桑感的长者，被当地人称为“彭教授”，乃“本省地名专家”，我则只能是礼貌地点头致意，对包括攸县乃其故乡的一切全然不知。随后，他主动来到我的住室叙谈。开篇的客套过后，话题很快转入各自从事地名研究的经历与体会，而这些正是我的兴趣所在。初次会面深谈，虽说算不上“酒逢知己千杯少”，两人却也谈兴盎然、其乐融融。我这才弄明白，别看他头发花白，脸上被岁月多刻了些皱纹，其实仅仅比我年长一岁。

然而，老彭大半生的阅历丰富实属罕见，工、农、商、学、兵、党、政、教都干过，比我还多两样，其中的甘苦想必尝了个够。若找

两人的共同点，一是“文革”后各自考上大学，都在历史印记最深的“七七级”，从此改变本不乐观的人生命运；二是秉性耿直，不愿随波逐流、圆滑处世，也不屑在世俗博弈中徒耗精力，于是或迟或早选择退出，在别有洞天的地名研究中找到乐趣与归宿。论学术研究的路径，两人有别：地名研究，在我是本职工作，研究侧重于地名常见业务，如理论、规范、项目；在他是专业爱好，研究侧重于地名本身，如来历、沿革、文化。

说起来，老彭琢磨地名的兴趣由来已久，最初萌发于儿时生活的偏僻山村，从自己的出生地“黄沙桥”、居住地“新虎塘”开始。只是当时长辈们对这些地名的由来往往说不出所以然，他找到一位老私塾先生才弄明白一些。高中毕业后从军，离开了攸县以至湖南，用他的话说是“天南地北转了一大圈”；大学毕业后在醴陵市从政，分管思想、文教领域，涉足城镇、乡村和山山水水，还曾出访日本、俄罗斯。不知不觉间，他在广阔天地认知的地名之多远非家乡山村可比，本科的历史与政治专业成为从事地名研究的坚实基础，擅长的散文写作也为地名情结的深化“推波助澜”。

当年的一本《湖南省醴陵县地名录》，令初次接触地名工具书的老彭欣喜不已，他得以深入了解自己工作区域的地名全貌。20多年后，他赠我一部自己最近编著的《株洲古今地名源流考释》，自称“两年来，我钻进故纸堆里，打捞历史地名的碎片，上下求索，有时为了一句话、一个史实，竟要考证半天；有时整日无一字，苦吟冥想而已，个中甘苦，自我知之。”因有与他相似的经历与体会，我对他的这段倾诉感同身受。与一般地名工具书相比，他的独到之处在于对每个地名逐“字”考究，而不以一般按“词”阐释地名来历为满足，其付出的辛苦叠加可想而知。

“羊年”（2015年）某日，我信手翻开该书第107页，恰好写的是与“羊”有关的攸县“石羊塘镇”。在此，老彭首先按常规开宗明义，综述该地名来历为：“以塘中有石，状如羊头而得名”。随之，分解构成这一地名的“石”“羊”“塘”三字，其中列举“羊”的古籍出处有：

《说文》：“羊，祥也。”《孟子·梁惠王（上）》：“何可废之，以羊易之。”《诗·召南·羔羊》：“羔羊之皮，素丝五紱。”毛传：“小曰羔，大曰羊。”若问：如此“自找苦吃”的意义何在？我以为，文字个体是地名的基础“构件”，弄不懂“字”便谈不上弄懂“词”，地名释义的对与错就取决于“字”的考证程度。

老彭的新作《湖湘地名纪事》，洋洋洒洒200余万字，视野从自己熟悉的湘东扩展到全省569个乡镇，倾一己之力阐释其地理、历史、民俗、风景、特产、传说、方言等诸多方面。同时，又在一般规律中展现特殊现象，例如：在汉族的民风、民俗考证中，重点关注其特殊分支——客家人；在汉族的一般风俗中，较多地关注其始祖祭祀、生产生活及岁时礼仪；对与其他地域不同的有关生、老、病、亡的风俗，也给予格外关注。与众不同的是，他以自己相对深厚的文学素养与一贯的散文叙事笔触，令这一大部头地名专著摆脱传统的程式化与雷同化，寓丰富的地名文化于一篇篇生动、各异的“游记”当中。

以书中的茶陵县江口乡“蕉坪村”为例：元末明初，何姓人家自广东梅县迁此，在山窝里种植芭蕉，故名“蕉坪”。如今，这里依旧满目山峦，峡谷总有溪流傍以山路，寒冬井水尚温，“几十户人家，散居在七沟八冲里”。接受访谈的90多岁老人罗元芳，当过十几年村支书，曾是周围几十里闻名的猎手。因封山育林而禁猎时，他率先上交猎枪等捕猎器具。问及当时感受，“罗老耸了几下长长的灰白眉毛，两只黑豆似的眸子，似乎转动了几下，松树皮的瘦脸上，有点无奈的情形。他说当时心里确实挺矛盾的，打了一辈子猎，猎人就与猎狗、猎枪溶于一体了。但自己也觉得，山林破坏厉害，猎物越来越少。”这些年的政策好，山民吃穿不愁，靠山货土产有些零花钱。“山里植被恢复了，野兽也多了。”

一个个村落、人物和故事，涉及本省12个市、州，67个县、市、区的900多个地名，被老彭在10年间行程两万余公里“走”个遍。这个“湖南徐霞客”的地名考察，不分季节，不顾天气，不考虑节假日，其足迹留在深山野谷、丘冈平原、村寨集镇、古迹胜景，甚至荒村废

址。“有时渴了喝一点自带的凉茶，饿了啃点烤饼或馒头，走累了小歇一阵，又向目的地进发。每日早出晚归，风雨无阻。回到旅店、宾馆或者乡村农家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找当地店主、门卫、司机、服务员、打工者、村民、离退休职工，帮我规划第二天考察的行程，然后才吃晚饭，整理资料，记笔记。晚上11点左右，才能休息。”

“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”。在以后的接触中，我特意强调老彭对地名用字的重视程度，反复阐述自己的观点，即：在地名的三种表现形式“字形、字音、字义”中，国际标准化重在“字形”统一，国家标准化兼顾“字音”规范，而“字义”蕴含历史文化乃是地名的核心与灵魂。我国地名研究的弱点、难点与亮点，就在于那些历史悠久、仅见于某地并几近专用的汉字，如湖南“郴”州、“醴”陵、临“澧”和曾用名“酃”县，以及代表地名性质、用途的特有通用名（如韶山冲的“冲”），还有一些因缺少对应关系而不便折合普通话的地名读音。我等做学问的好时光不多了，应把研究重点转至地名领域的“巅峰”。他很是赞同，并随即付诸行动。

“晓辉浴头千山暗，斜阳古渡宿鸟鸣。心随我意逢地转，岁月如歌看古今”（彭诗《途中偶见》）。老彭又说：“凡是专心一门学问的人，要有长期坐冷板凳的心理准备。”我作为过来人，深知地名研究的艰辛，因而对一切自愿投身“苦海”且矢志不渝的同道之人充满敬意。这些年，他已经取得不小的成就，相信他不会在花甲之年就此止步。日后的，人们依然会看到：湖湘大地乃至更为广阔的山水之间，这位当代徐霞客虽然逐渐步履蹒跚，但还在不停地行走，不停地思索，不停地书写新的华章……

2015年4月17日于北京

我的地名研究之路

原先，我的学术研究方向是网络思想教育。从研究网络思想教育到研究地名，完全是两个不同的领域。有人问我，为什么放弃前者而选择后者，这是一种割爱，不得已而为之。

20世纪70年代初，我利用总参三部二局自学的有利条件，广泛涉猎文、史、哲等各类知识；是处（团）理论学习小组成员。1977年夏从部队回乡，年底刚好赶上“文革”期间（1966—1976）中断10年的高考。当年12月考入湖南师范大学政史系（当时为湖南师范学院政史系，半年后分设为政教系、历史系，越一年政教系又改称政治系），学的是政史专业，主攻方向是哲学。大学毕业后，在攸县师范教书，2年后调入中共株洲市委宣传部，从事理论工作。不久又调入醴陵市工作。由于有了这些经历，进入高校后，我就选择网络思想教育，作为专业，进行研究。几年下来，有不少收获。

但当我进一步转换视角，深入探讨时，发现学术研究的平台、资源、信息、交流等，都会遇到一些瓶颈。当时，一些基础性理论问题，我想找几个同行交流一下，亦有些难。虽说有电子网络这一技术平台，但看到的是探讨性的论文。没有同类研究人员思想火花的碰撞，往往难出新意。学术原创性就势必减弱了。这是我放弃这一领域研究的客观原因。

2006年以后，我转入地名研究领域，从两个方向进行地名研究。从地名学术研究层面，我主要围绕撰写历史地名论文、申报课题、出版专著等，展开我的研究工作；从地名文化价值阐释层面，我主要围

绕发表、撰写地名历史文化文章及专著等，来展开我的研究工作。

我在拙著《株洲古今地名源流考释》序言中说：地名历史学的研究，也不是突发奇想。有些事情虽事发偶然，但另有原委深因。我出生在攸县西乡一个偏远的小山村，在闭塞贫困中度过了少年时期。从小我喜欢读书，有较强的求知欲，但贫困的乡村，不能满足我这些，使我幼弱的心灵，产生了不少稀奇古怪的想法。那时，我想学音乐、学绘画，没有人指点，后来只好放弃。1963年下学期，我离家到15里路外的大同附中读高小，寄宿在校。我记得第一次放暑假回来，填学籍表格时，我对我的出生地“黄沙桥”、居住地“新虎塘”，这些行政村名感兴趣了，问长辈，他们都说不出个所以然。后找到一个老私塾先生，他才给了我一些解释。想不到这些极普通的村名，还藏着鲜为人知的历史和故事。

高中毕业后，我当兵了，随着部队，天南地北转了一大圈，当我的部队驻在上海市江湾、高桥一带（今浦东新区）时，我对这方面的兴趣也日益增加了。1976年初春，我骑着自行车，还专门到淞江（苏州河）沿岸及吴淞口，进行这方面的考察。在湖南师范大学学习期间，对地名的兴趣也不曾减少。而真正引起我对地名研究的兴趣，是在醴陵工作期间。

那时我主管意识形态及科、教、文、卫、体、政法等方面工作，利用公差的机会，跑了不少名山大川，下乡又接触的是山山水水。那时，有人赠我一本内部资料《湖南省醴陵县地名录》，我如获至宝。国内外，我有机会就跑，回来就将有点游趣的东西，写成散文发表，这应是地名文化在我心中发酵后的另一种表现。1991年我率醴陵民间书画艺术团，访问友好城市日本国瑞浪市。1992年又随中国外宣代表团访问俄罗斯。之后，我陆续写了90多篇游记发表，出了第一本散文集《日俄纪程》。这恐怕与我心中的地名情结有很大关系。

从地方转到学校工作后，学习生活条件更好些，到了高校工作，为了自身专业的发展和工作需要，我选择了网络思想教育研究领域，钻进去了，有收获了，也就有兴趣了。是志向第一，兴趣第二。而地

名方面的研究，我是兴趣第一，志向第二。进入“历史地名”研究领域后，现在应该是志趣并举了。我这一辈子，恐怕就在这一领域耕耘了。

《湖湘地名纪事》第1卷、第2卷、第3卷、第4卷即将由中南大学出版社出版。地名历史文化方面的文章、专著，接近260万字了。量多并非质好的标志，但我一直在做这方面的人文价值的阐释，我是尽力的。正像一个不计得失的农夫，早出晚归，在大地上挥洒汗水，我相信一份辛苦，终有一分收获。

10年来，我陆续在湖湘大地上行走，先后考察了12个市、州，67个县、市、区，900余个乡镇村地名。行程多少，没算过，大约2万公里吧。湘东的罗霄山脉，湘西的雪峰山脉，湘北的武陵山脉，湘南的五岭山脉（小部分），湘中的衡山山脉，以及衡阳盆地、邵阳盆地、洞庭湖平原，都留下了我的足迹。

我不分季节、寒暑、节假日，深入到村寨集镇、高山大岭、深山野谷、丘冈平原、寺院庙宇、古迹胜景，甚至荒村废址等地，进行地名考察。有时渴了喝一点自带的凉茶，饿了啃点烤饼或馒头，走累了小歇一阵，又向目的地进发。每日早出晚归，风雨无阻。回到旅店、宾馆或者乡村农家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找当地店主、门卫、司机、服务员、打工者、村民、离退休职工，帮我规划第二天考察的行程，然后才吃晚饭，整理资料，记笔记。晚上11点之前，一定休息。年复一年，焉知春夏秋冬，四季寒暑？时间从指缝间悄悄地溜走，而我竟浑然不知，想起来真叫人感叹。我曾在《途中偶见》诗中写到：“晓辉浴头千山暗，斜阳古渡宿鸟鸣。心随我意逢地转，岁月如歌看古今。”算是录下了我形同劳燕的身影。

有朋友问我，《湖湘地名纪事》是不是一本学术专著，我说不是。它是一本写地名历史文化的书。但它与我的县级政区地名源流考释的学术研究，有着同等的价值，是我研究地名必不可少的部分。甚至在某种程度上，我更看重些。

在这本著作中，亦有些地名历史源流及文化史源的考证与探索，

篇幅比较少，这是属于学术研究的范畴。而在这本著作中，却大量涉及到县级乡镇地名，以及其他历史地名的地名起源、地名生成、地名承载、地名演变、地名命名、地名标准、地名功用等专业领域；也涉及到地名历史文化中的地名实体、地名词语、地名内涵、地名类型等核心概念，是一个庞大的专业体系，我没有时间、精力去一一做专门系统研究。在以上这些绝大部分专业领域，我只是一个时代的记录员而已。

然而，在乡镇地名历史文化方面，我是有所为，有所不为的。我特别注重地形地貌、历史事件、历史人物、民间能人、民间工艺、民族迁徙（主要是汉民族）、民风民俗、古迹风景、典故逸事、宗教信仰、地方特产、地域方言等等方面的考述阐释。在处理以上这些内容时，又比较专注它所蕴含的人文价值取向。总之，本书是关注乡镇村地名历史文化方面的书，实际上是探索乡镇村地名人文价值取向的书。

在《湖湘地名纪事》这本著作中，除了对乡镇村地名生成及地名承载，做了一般性考述阐释外，更多的是对如下几个方面，做了重点考述阐释。

第一，地形地貌的考述阐释。

我不是学地理学的，在这方面，我没有专业优势。但我根据地理方面的基础知识及实地考察的情况，以山系地名为维度，将他们分为平冈、低冈、小冈、中冈、高冈，小岭、中岭、高岭，小山、中山、大山、高峰等。而每个层次，都有相对的海拔高度。比如，我把相对低于海拔高度50~80米的称为平冈、80~120米的为低冈、120~150米的为小冈、150~180米的为中冈、180~200米的为高冈。小岭、中岭、高岭，实际上指称的是丘陵地带，200~230米为小岭，230~260米为中岭，260~300米为高岭。至于海拔300米以上者，亦依海拔高度，划分为小山、中山、大山、高峰。

对于水系地名，我一般把他们明确为溪、港、河、水、江、湖、海、沼泽、湖泊等。我把溪流又分为小溪、中溪、大溪；把大于溪的称

为港，大于港的称为江，大于江的称为水，大于水的称为河，大于河的称为湖，大于湖的称为海；湖又分小湖、中湖、大湖。由此类推。而沼泽又常与湖泊连在一起。

在具体的考述阐释中，以上这些划分是相对的，谈不上什么科学依据，只是为了山系、水系地名考述阐释更准确一些，尽量做到概念明确，这是我应该做到的。

在进行山系地名与水系地名的分类及考述阐释过程中，我借助了前人研究的成果，又有自己的一些思考。总体上渗透了我的一些观念、认识、理念等。虽然不见得正确，有些可能还有错误的地方，但它要摆脱人对它的纠缠，很难。至少我是难以做到这一点的。

第二，地域历史事件的考述阐释。

我对历史事实的考证，多重证据是其关键，决不信一家之言。即使是原始工艺构件，也要像民间工人那样，还原构件解构过程，分辨原始构件的真伪。

历史，说到底是人们在改变自然、社会、人类自身过程中，发生过的又没有被人们遗忘的事情；是自然界、人类社会及人类自身的自然生成过程，它内在的本质，不受外部力量的支配；是影响人类个体、群类、社会、自然发展过程的重大活动、事件的集合体；是在历史时空中逝去的客观存在。

然而，历史的传承，文本的存在是其必要条件。由此形成了历史本体的客观性与历史文本的真实性之二重性。这种二重性，往往会给历史文本造成一些非历史的现象，或人为历史的现象。在中国历史上，遮庇、扭曲、背离、伪造、摒弃的历史事件和历史现象是存在的（参见彭雪开著《株洲古今地名源流考释》中南大学出版社，2013）。

地域历史，如县志、地志及其他历史文献，有很重要的价值，但亦与国史一样，鱼龙混杂，有的甚至难辨真伪。我在《湖湘地名纪事》中，涉及到地域历史事件时，也要对各地记载的真实性，作史源方面的考察。一般来说，有文字、文献方面的记载，即使有原始可信史料

的存在，最好还要有地下出土的文物，加以佐证，我才慎重加以记录阐述。而涉及到一些县、乡历史文献，没有记载(多半漏载)的历史事件，我一般多从原始文字记录及民间文献资料、村史、族谱、家史、自传、碑刻、当事人、民间传说、民俗风情等多个角度，加以考证考述阐释，绝不信之于孤证叙述。我尽可能地保持地域历史的客观性、真实性双重特征；尽可能地用正确的历史观，加以关照考述阐释。当然，由于受诸种因素的影响和自我学识水平的限制，客观效果不一定理想，但我尽力去做。

第三，地域历史人物、民间能人、民间工艺的考述阐释。

地域历史人物考述阐释，我多依据县志、地志、党史以及各种官方编印的文史资料。一般来说，当地历史人物的记载，是经过上下互动，最后有官方这方面的专家考证认定的，比较准确。但有些不全或漏记，也是存在的，甚至该重点记载的并没有记载下来。遇到这样的情况，我考察各种史料、版本，最后依据我的考证，在原有基础上修正。修正过程中，又有我一些自己的考述见解。

民间能人和民间工艺，是我考述阐释的重点对象。对于民间能人，官方的志书、史料极少记载，这应是地名历史文化中，较为重要的部分。我每到一个乡镇集镇、集市等地域考察，特别关注这一部分的特殊人群。至于民间工艺，与前者是紧密相连的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几千年中国农村经济社会，之所以能延续它该延续的部分，发展它该发展的部分，与中国农村乡绅阶层及民间能人有密切的联系。

这两部分人，前者构成了过去乡村社会稳定的基础。他们在1949年以前漫长的封建社会中，依附政权机构，成为官方统治在乡村的骨干。一方面要维护农村宗法社会的现有结构，树立宗族在乡村中的宗法权威。在一定程度上，对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，起到官方不可替代的作用；另一方面，又要依附官方权力，维护农村的统治，有的甚至成为官方的代言人、管理者、统治者。在某个历史阶段的黑暗时期，有些人甚至可能成为统治者的帮凶。

而农村民间能人，他们不像大部分乡绅那样，有财势有文化，他

们没有什么政治地位，而其社会地位的最终确立，是凭自己的一技之长，为当地老百姓的日常生产、生活服务。乡村各行各业中，吃、穿、用、住、行、娱等各方面，都离不开这些能工巧匠。这些民间能人与民间工艺，在1949年前的乡村社会是普遍存在的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他们在最初时间内，相当活跃，因政治上经济上消除了压迫与剥削，有较高的生产积极性；加上有一门手艺绝活，得到官方与民间的双重认同，社会地位比较高。有一定文化与管理能力的民间能人，大多都担任了乡村社会各种行业协会的负责人。据2012年《攸县志》(1871—1949)记载：这一历史时期，攸县有木工、水泥匠、石匠、雨伞的手工行业协会。尊鲁班为祖师，曰“鲁班会”，有鲁班庙，有会首蔡象贤、龙观仔等人。另有金属加工行业组织“老君会”，有履革行业组织“孙祖会”，有造纸业、印刷业行业组织“蔡伦会”等。而这些行业协会的会长，都是在同行业中出类拔萃的行家里手(能人)。新中国成立后，相当一部分民间能人，成为各行各业的技术骨干及乡村行业协会的负责人(参见《茶陵县志·工商业联合会》，中国文史出版社，1993)

这些乡村民间能人，在新中国初期，大量存在。据1995年《醴陵市志·工商业联合会》记载：1950年，工商业联合会在乡村设有6个分会、8个小组，皆有负责人。可惜，由于不容于新的文化观、人才观，这部分人的事迹，很少被官方志书及史料记载下来。这在湖南省较为常见。而我在湖湘地名的社会考察活动中，根据我所设定民间能人、民间工艺的标准，在尊重民间有识之士和民意的基础上，将他们一一考证，并记录下来。这其中涉及已经去世的民间能人或行将消失的民间工艺。《湖湘地名纪事》第1卷、第2卷、第3卷、第4卷，记载下来的有农人、猎人、渔人及其他杰出民间手艺人等等。

但随着当下市场经济及法制社会的完善与发展，以及教育的普及，尤其是知识、科学技术的进步与创新，过去乡村的民间能人、民间工艺，有的已退出人们的视野了，有的已消失在历史的风尘中，有

的勉强生存仅残喘而已。因此，这一部分考述阐释，我是尽可能多做一些，做实一些，让这些民间能人、民间工艺，在历史文本上留下一鳞半爪的印记，让后人有所追忆反思。这是地名历史文化研究的一项紧迫任务！

第四，民族迁徙、民风民俗的考述阐释。

首先，我关注大量的汉民族的迁徙。中国历史上大的移民潮，多发生在春秋战国，魏晋南北朝，宋、辽、金、元，元末明初及明末清初时期。这方面无论是官方或民间，都有大量史载。而我在一些论文中，以及《株洲古今地名源流考释》《湘东地名文化纪事》等书中，都有这方面的一些论述、记载。

其次，我更多关注的是某个地域，如乡、镇、县、市的汉民族氏族迁徙和史实考察，尤其是关注中国大陆沿海地带，明清时期中原“客家人”的回迁内地的考述。对其中的动因，有些做了初步的分析。我尤其关注湘西地区（含怀化市所辖各县、市，邵阳市所辖部分县、市）少数民族的迁徙、消失、融合的问题。对湘东地区（含浏阳、平江、桂东、安仁等县）的客家人迁移、居住、生产、生活、交往等方面的问题，做了较多篇幅的考述阐释。

对湖南现在的少数民族自治州和自治县的民族成分、居住环境、生产生活、民族风情、民族习俗、历史人物、历史事件，也做了一些考述阐释。对湘东、湘中、湘南、湘西、湘北的一些民族乡镇，尤为关注。尽可能地将这些历经艰辛迁徙的少数民族，作全方面的多角度的历史文化审视，使其鲜为人知的部分公布于世。

在民风民俗的考述阐释中，我更多的关注汉民族中的特殊分支如“客家人”的民俗风情。在汉民族一般性风俗中，较多关注汉民族的始祖祭祀、生产生活和岁时礼仪中的风俗。对于与别处地域不同的有关生、老、病、亡的风俗，都适度关注。

湖南境内的汉民族，至今人口众多，文化差异较大，“十里不同风，百里不同俗”是其写照。历史上民间节日多，乡村呼之为“四时八节”。实际上有些地区远不止这些。大的节庆（又称民间节日）有春

节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七夕、中元(敬祖节)、中秋、重阳、冬至等节庆(参见《攸县志·风俗(1871—1949)》,攸县地方编纂委员会编,2002)。湘东、湘中、湘南、湘西尤其注重中元节,又以湘东、湘中、湘南为甚。

这些汉民族岁时节庆,过去受“左”的思潮影响,一律加以批判,斥之为“封、资、修”的文化,这是不对的。改革开放以来,这方面的民间节庆活动得到恢复。但在恢复中,又有些糟粕杂入其中。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,市场经济的完善,民主法制的进一步健全,公民的思想道德文化、科技素质不断提高。在这些民间节庆活动中,增添一些符合社会公民,又适应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新内容、新形式,是完全必要的。这方面有许多工作要做,迫在眉睫。

第五,古迹风景的考述阐释。

我更多地关注鲜为人知的内容。在1949年以前,全国许多县、市都有“八景”,湖南也不例外。自宋代沈括《梦溪笔谈·书画》中描绘“潇湘八景”以来,历代诗文附和,名声远播。据传2005年又评出“新潇湘八景”,助推旅游文化发展。在一些乡镇、县、市的地名考述阐释中,我有所涉及。但我把视角更多地投入一些偏远的老、少、边、穷地区。

湖南湘东的罗霄山脉,湘南的五岭山脉,湘西与湘中交界的雪峰山脉,湘中的南岳山脉,湘西与湘西北的武陵山脉,这些地方幅员辽阔,大山耸峙,河流密集,动植物资源丰富,地形独特,古迹风景令人瞩目。目前我所考察的900余个乡镇村地名中,有些偏远的地方,保留有大量的原始次森林,人迹罕至。如炎陵县的酃峰(海拔2115米,目前为湖南之最)(参见《酃县志》,中国社会出版社,1994)、桂东县的八面山、城步的十万古田、隆回县的虎形山大峡谷、洞口县的𦰡溪、通道县的三省坡、岳阳和常德的洞庭湖湿地等等,既有丰富的自然景观又有不同时代和类型的人文景观。

我在《湖湘地名纪事》第1卷、第2卷、第3卷、第4卷中,考述阐释有40多处,皆可列入国家、省一级的古迹风景区。可惜受当地

政府的财力及交通、人口、文化和科技水平的限制，没有得到开发。这些潜在的古迹风景，随着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，将会向世人揭开神秘的面纱，让人们一睹她的优美姿容。而当前关键是各级政府，即使有限开发也要保护好这些地方的生态环境，免遭人为的干扰与破坏。

第六，典故逸事的考述阐释。

除了按当地的文史资料、县志、市志、地志的记载，作适当删改和转述外，尽可能地保留原文本的真实（文字记载的准确性与科学性的统一），但我更注重它们人文价值方面的取向。删改的是不合时宜，不利于人们、社会和谐发展的。有些典故逸事、神话传说，是农耕社会漫长过程中，沉淀下来的。随着时代的进步与发展，失去了应有的价值，有的演变成糟粕，甚至是精神上的垃圾，做适当的删改，有必要。文化不等同于历史。我不主张有人、有事、有物必录。实际上也不可能做到。地名历史文化，更当如此。

典故逸事，源于战国时期的《竹书纪年》及《山海经》。《竹书纪年》纪述夏、商、周之事，因记载有异于后世的经典史籍，故后人多以“典故逸事”相称。事实上，经今人考证及地下文物考古证实，有些记载是准确的。如《竹书纪年·晋记》中关于晋文侯杀周携王事，是可靠的。

《山海经》与《禹贡》一样，被视为先秦时期古代地理著作。《中国地名史话》认为：《山海经》记载地名多达1100个，但有的难于稽考，甚至于荒诞，其价值在《禹贡》之下（参见徐北奎、韩光辉著《中国地名历史》，商务印书馆，2009）。从《山海经》记载的山川、道里、民族、物产、药物、祭祀、巫医等，不少学者认为：它保存了不少远古神话传说，亦有不少历史的影子。尤其是《山经》中有些地名记载，与当今的地理位置大致相当，如淮河、渭河、华山等就是如此。《大荒北经》有黄帝战蚩尤的记载，《大荒西经》《海内经》中记载了一个黄帝的谱系，均有较高的史学价值。

《湖湘地名纪事》中涉及到“典故逸事”，我在民间版本的“典故”上，多取考证之道，不轻信传人之言，务求真实性。新中国成立之